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EW FOCUS AUTO TECH HOLDINGS LIMITED**  
**新焦點汽車技術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0)

**須予披露交易  
視作出售附屬公司股權**

**增資協議**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七日，紐福克斯光電(上海)(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中融聚鑫(作為投資者)訂立增資協議，據此，中融聚鑫同意就紐福克斯光電(上海)的10.0%股權向紐福克斯光電(上海)注資人民幣100,000,000元(相當於約14.0百萬美元)。完成注資後，紐福克斯光電(上海)將由本集團及中融聚鑫分別擁有約90.0%及約10.0%權益。紐福克斯光電(上海)將繼續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而紐福克斯光電(上海)的財務業績將繼續在本集團財務報表中綜合入賬。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本公司於紐福克斯光電(上海)的權益將於注資完成後由100.0%攤薄至約90.0%，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29條，增資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一項視作出售事項。

由於有關視作出售事項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5%但全部低於25%，故視作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十四章項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

## 增資協議

增資協議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 日期

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七日

### 訂約方

- (a) 紐福克斯光電(上海)；及  
(b) 中融聚鑫(作為投資者)。

(各為一名「訂約方」，並統稱為「訂約方」)

### 注資

於本公告日期，紐福克斯光電(上海)的註冊資本為67,80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484.3百萬元)，而紐福克斯光電(上海)由本集團全資擁有。

根據增資協議，中融聚鑫同意向紐福克斯光電(上海)注資人民幣100,000,000元(相當於約14.0百萬美元)，其中7,53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53.8百萬元)將注資為紐福克斯光電(上海)的註冊資本，而餘下金額約人民幣46.2百萬元將注資為其資本儲備。

下表載列於本公告日期及緊隨注資完成後紐福克斯光電(上海)的股東持有其註冊資本的各自百分比：

股東	於本公告日期		緊隨注資完成後	
	已認繳 註冊資本 (千美元)	%	已認繳 註冊資本 (千美元)	%
本集團	67,800	100.00	67,800	90.00
中融聚鑫	—	—	7,530	10.00
<b>總計</b>	<b><u>67,800</u></b>	<b><u>100.00</u></b>	<b><u>75,330</u></b>	<b><u>100.00</u></b>

## 代價及付款

注資額人民幣100,000,000元(相當於約14.0百萬美元)將以現金、資產或紐福克斯光電(上海)與中融聚鑫共同協定的其他注資方式償付，中融聚鑫須於二零二九年六月三十日前支付及／或償付該注資額。倘中融聚鑫根據增資協議作出非現金注資，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適時另行作出公告。

注資金額由訂約方經考慮紐福克斯光電(上海)的財務狀況、業務表現及業務前景後公平磋商釐定。

注資所得款項將僅用於紐福克斯光電(上海)的日常運營及業務發展。

## 業務合作及表現目標

中融聚鑫擁有可與本集團業務產生協同效應的所需資源。經雙方同意，中融聚鑫將在多項業務合作中與本集團成員公司(尤其是紐福克斯光電(上海))合作。

中融聚鑫將承諾盡力向本集團成員公司提供必要支持，包括業務協作、客戶資源、技術培訓及市場諮詢，以促進本集團於未來四個財政年度的收入及／或純利按以下文目標提升及增長。

倘本集團未能於二零二八年底前達成任何一個財政年度內應增加的目標收入總額或應增加的目標累計收入總額或應增加的目標累計純利(如下文概述)，紐福克斯光電(上海)有權以相當於中融聚鑫所作實際現金出資的價格，回購中融聚鑫於紐福克斯光電(上海)所持有的所有股權。該預測僅為確定回購觸發條件之目的而作出，不應直接或間接視為本集團相應收入、盈利能力或業務前景的表述。

財政年度	收入 (人民幣千元)	純利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200,000	不適用
二零二六年	400,000	不適用
二零二七年	800,000	不適用
二零二八年	1,500,000	不適用
<b>總計</b>	<b>2,900,000</b>	<b>145,000</b>

## 完 成

增資協議須於增資協議日期後45個營業日內完成，中融聚鑫一經登記為紐福克斯光電(上海)的股東及紐福克斯光電(上海)的新註冊資本已於上海市市場監督管理局作出更新後，即告完成。

## 一致行動人士協議

於完成增資協議後，Perfect Progress(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及紐福克斯光電(上海)的直接股權持有人)將與中融聚鑫訂立一致行動人士協議，據此，中融聚鑫不可撤銷地委任Perfect Progress為其代理人，而Perfect Progress將有權行使(i)中融聚鑫於紐福克斯光電(上海)的若干股東權利，即(a)選舉及更換董事或監事的權利；(b)決定董事或監事薪酬相關事宜的權利；(c)審閱及批准董事會或監事會提交的報告的權利；(d)修訂組織章程細則的權利；(e)審閱及批准紐福克斯光電(上海)的利潤分配計劃、註冊資本變更、發行債券或任何合併、分立、解散或清算事宜的權利；及(ii)中國法律及紐福克斯光電(上海)組織章程細則所允許中融聚鑫於紐福克斯光電(上海)股東大會的表決權。於中融聚鑫繼續為紐福克斯光電(上海)股權持有人期間，一致行動人士協議有效。

## 有關訂約方的資料

### 本集團

本集團致力於汽車電子產品的研究與開發(「研發」)、生產和銷售，汽車經銷網絡的建設與發展以及氫能燃料電池研發、銷售及整體解決方案的提供。本集團生產的汽車電子產品主要包括逆變器、充電器、多功能電源和冷暖箱，主要售往中國、北美與歐洲市場。本集團汽車經銷及服務業務主要在內蒙古自治區經營汽車銷售、汽車售後服務和汽車保險產品及汽車金融產品的分銷。本集團亦於二零二三年下半年開展氫能燃料電池相關業務，主要為政府以及互聯網數據中心領域客戶提供氫能燃料電池相關產品以及解決方案。

## 紐福克斯光電(上海)

紐福克斯光電(上海)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是本集團製造業務的經營主體，主要業務是生產和銷售包括逆變器、充電器、多功能電源和冷暖箱在內的汽車電子產品。

在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財政年度的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中，紐福克斯光電(上海)及其附屬公司的收入以及除稅前及除稅後虧損淨額載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42,256	473,892
除稅前虧損	(28,208)	(63,480)
除稅後虧損	<u>(28,255)</u>	<u>(67,629)</u>

在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中，紐福克斯光電(上海)及其附屬公司的資產總值及資產淨值分別約為人民幣1,616,665,000元及人民幣(92,560,000)元。

## 中融聚鑫

中融聚鑫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由沈莉、王亞培及沈桐分別擁有80%、10%及10%權益。其主要從事項目投資、投資管理、資產管理、投資諮詢、經濟貿易諮詢、企業規劃及企業管理諮詢。

於本公告日期，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中融聚鑫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第三方。

## 視作出售事項的財務影響

於完成增資協議後，紐福克斯光電(上海)的註冊資本將由67,800,000美元增至75,330,000美元，並將由本集團及中融聚鑫分別擁有其約90.0%及約10.0%權益。紐福克斯光電(上海)將繼續為本公司擁有90%權益的附屬公司，而紐福克斯光電(上海)的財務業績將於注資完成後繼續在本集團財務報表中綜合入賬。

視作出售事項不會產生任何預期收益或虧損。由於注資不會導致本公司喪失對紐福克斯光電(上海)的控制權，故視作出售事項將入賬列作一項股權交易，不會導致本公司於損益確認任何收益或虧損。

### **訂立增資協議的理由及裨益**

注資將使紐福克斯光電(上海)能夠引入一名新股東，該股東將為紐福克斯光電(上海)的增長及發展帶來額外資本。考慮到中融聚鑫所擁有的業務資源，董事會認為中融聚鑫將為本集團成員公司(尤其是紐福克斯光電(上海))帶來新的協同業務發展機會，並為本集團提供各種業務及營運支持，從而改善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營運及財務表現。

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增資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條款由訂約方經公平磋商後釐定，屬公平合理，且訂立增資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本公司於紐福克斯光電(上海)的權益將於增資協議完成後由100.0%攤薄至約90.0%，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29條，增資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一項視作出售事項。

由於有關視作出售事項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5%但全部低於25%，故視作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十四章項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

##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增資協議」	指	紐福克斯光電(上海)與中融聚鑫就注資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七日的增資協議
「注資」	指	中融聚鑫向紐福克斯光電(上海)注資人民幣100,000,000元
「本公司」	指	新焦點汽車技術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一致行動人士協議」	指	Perfect Progress與中融聚鑫於增資協議完成後將予訂立的一致行動人士協議
「視作出售事項」	指	根據增資協議將本集團於紐福克斯光電(上海)的股權由100.0%攤薄至約90.0%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根據上市規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的任何人士或公司及其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紐福克斯光電(上海)」	指	紐福克斯光電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Perfect Progress」	指	Perfect Progress Investments Limited，為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及紐福克斯光電(上海)股權的直接持有人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的股份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該詞涵義
「美元」	指	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美元
「中融聚鑫」	指	中融聚鑫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紐福克斯光電(上海)的新投資者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新焦點汽車技術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佟飛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以下董事：執行董事－佟飛；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慶文、張開智及羅白雲。

就本公告而言，除另有指明外，人民幣兌美元乃按人民幣1元兌0.14038美元的概約匯率換算。該匯率僅供說明用途，概不表示任何金額已經、可能已經或可能會按該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

\* 僅供識別